（上接B152版）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17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并同意提交给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3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参照了公司所处行业及地区的薪酬水平，并结合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而制定的，有利于公司经营目标和战略目标的实现，薪酬方案科学、合理，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所述，我们一致同意公司2023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并同意将董事薪酬方案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18日

●上网公告附件

1、《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证券代码：605117证券简称：德业股份公告编号：2023-029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重要内容提示：

●为降低汇率波动风险对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营业绩造成的不利影响，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在保证日常运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拟在2023年度与具有相应业务经营资质的银行开展额度不超过12亿美元或其他等值货币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交易品种包括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外汇期权、利率互换、利率掉期、利率期权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或产品组合等。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仍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风险提示：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不进行以投机为目的的外汇交易，所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本次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存在一定的汇率风险、内部操作风险、交易违约风险等因素。

一、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情况概述

（一）外汇套期保值目的

因公司及子公司出口业务占比较高，主要采用美元等外币进行结算，当汇率出现较大波动时，汇兑损益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会造成一定影响。为有效规避和防范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在保证日常运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计划在2023年度与具有相应业务经营资质的银行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以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

（二）交易金额

公司及子公司2023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金额将不超过12亿美元或其他等值货币，且公司及子公司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将不超过股东大会所审议的额度。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签署相关协议。

（三）资金来源

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四）交易方式

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外汇期权、利率互换、利率掉期、利率期权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或产品组合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涉及的外币币种为美元、欧元。

（五）交易期限

自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二、审议程序

2023年4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且出具了专项意见。该事项仍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交易可以部分抵消汇率波动对公司的影响，但也存在一定的风险：

（1）汇率风险：经营期内汇率波动较大，套期保值业务汇率报价可能大幅偏离公司实际收付汇率，造成汇损失。

（2）内部操作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控不完善或操作人员水平而造成风险。

（3）交易违约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交易对手出现违约，不能按照约定支付公司套期保值盈利从而无法对冲公司实际的汇兑损失，将造成公司损失。

（二）风控措施

（1）公司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内控管理制度》，对本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管理原则及要求、审批权限、管理及内部操作流程等进行了明确规定，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行为和风险进行了有效规范和控制。公司将严格按照《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内控管理制度》的规定进行操作，控制业务风险，确保制度有效执行。

（2）公司将选择结构简单、流动性强、风险可认知、市场认可度高的交易工具开展套期保值业务，降低交易风险；并选择经营稳健、资信良好、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的具有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合作。

（3）公司会加强对汇率的研究分析，实时关注国际市场环境变化，适时调整经营策略，最大限度地避免汇兑损失。

四、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一）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以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为基础，以防范和规避汇率风险为目的，建立了严格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内部审批程序，并对实际合约签署及执行情况进行核查。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能有效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的影响，有利于提升公司外汇风险的管控能力，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综上，预计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对公司的经营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将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和披露。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是为了规避和防范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提高公司外汇风险管理能力，有利于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在授权期限内开展金额不超过12亿美元或其他等值货币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六、上网公告附件

1、《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18日

●备查文件

1、《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内控管理制度》

2、《关于2023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证券代码：605117证券简称：德业股份公告编号：2023-030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暨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关联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宁波德业变频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业变频”）、宁波德业日用电器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业电器”）、宁波德业环境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业环境”）、宁波德业储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业储能”）、宁波德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业国际”）、嘉兴德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兴德业”）

●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办理综合授信等各类融资业务提供总余额不超过120亿的担保额度（含前期已办理但尚未到期的担保余额），额度有效期自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基本情况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德业变频、德业电器、德业环境、德业储能、德储国际、嘉兴德业因业务发展需要，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额度总计不超过120亿元人民币，有效期自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综合授信主要用于办理发放人民币/外币贷款、承兑商业汇票、开立信用证、出具保函、进出口贸易融资、资金交易、买方信贷、并购贷款等融资业务。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在总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德业变频、德业电器、德业环境、德业储能、德储国际、嘉兴德业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在该类业务具体实施过程中，实际控制人张和君先生可以为公司、德业变频、德业电器、德业环境、德业储能、德储国际、嘉兴德业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公司可以为德业变频、德业电器、德业环境、德业储能、德储国际及嘉兴德业担保，德业变频、德业电器、德业环境、德业储能、德储国际及嘉兴德业之间可以互相担保，德业变频、德业电器、德业环境、德业储能、德储国际及嘉兴德业可以为公司担保；且张和君先生自愿、无偿为公司及德业变频、德业电器、德业环境、德业储能、德储国际及嘉兴德业提供担保，不需要公司及德业变频、德业电器、德业环境、德业储能、德储国际、嘉兴德业提供反担保。

在融资过程中，为更好把握融资时机，提高融资效率，降低融资成本，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授信额度范围内及有效期内，根据实际情况实施融资相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决定融资品种、资金用途、时间、期限、利率、金融机构和中介机构的选聘，以及相关文件的签署等事项。

本事项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6724060412X
企业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资本	23,893.38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0年8月4日
法定代表人	张和君
住所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大碶甬江南路26号
经营范围	热交换器、制冷设备、除湿设备、空气净化设备、水净化设备、新风系统设备太阳能空调、逆变器、变频水泵、电子智能控制器的研发、制造、销售；自有房租赁；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或禁止的技术和货物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主要从事高效换、冷凝器和变频控制芯片等部件以及除湿机和空气源热泵热风机等环境电器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公司最近一年财务数据：

单位：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3,997,188,210.81
负债总额	1,343,372,252.43
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993,403,250.98
净资产	2,653,815,958.38
营业收入	1,290,161,630.35
净利润	678,705,455.77

2、德业变频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宁波德业变频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6MA2GG6YC8L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3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7年8月20日
法定代表人	张和君
住所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大碶甬江南路26号
经营范围	节能直流变频空调、除湿机、空气净化器、热泵型热风机、商用空调、风机、水泵、冰箱、洗衣机的控制器的研发、生产、销售；变频水泵的研发、生产、销售；太阳能空调的研发、生产、销售；微型、分布式逆变器的研发、生产、销售；汽车发动机ECU电子系统的研发、生产、销售；空气源热泵、热泵型热风机、商用空调、家用空调、特种空调及其零配件的生产、研发、销售、安装、维修及售后服务；分布式屋顶光伏电站、光伏发电系统集成；储能设备研发、生产、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除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及技术）。（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主要从事变频控制芯片、变频控制器、逆变器等电路控制系列产品，以及空气源热泵热风机、太阳能空调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德业变频最近一年财务数据：

单位：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4,808,758,692.94
负债总额	3,129,489,675.70
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2,915,668,707.30
净资产	1,679,269,017.24
营业收入	4,132,667,821.23
净利润	1,448,474,222.41

3、德业电器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宁波德业日用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6756283223K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壹亿元整
成立日期	2003年12月29日
法定代表人	ZHANG DONG HIN
住所	浙江省慈溪滨海经济开发区日显南路568号3幢
经营范围	制冷设备、除湿设备、加湿设备、空气净化设备、水净化设备、空气消毒设备、水消毒设备、新风系统（新风机）、风扇、循环风扇、排气风扇、空气过滤设备与装置、通风设备和装置、干衣机、烘干设备、除霜设备、制湿除湿机、制水机的研发、制造、销售；太阳能空调、空气源热泵、热泵型热风机、组合式空调、商用空调、家用空调、特种空调的研发、制造、销售；制冷、除湿工程的设计、安装和维修服务；除湿、制冷、空气净化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模具、注塑、钣金、汽车配件、空调部件的研发、制造、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除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及技术）。（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主要从事除湿机、空气净化器等环境电器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德业电器最近一年财务数据：

单位：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635,143,933.76
负债总额	296,580,266.46
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293,784,846.99
净资产	339,563,667.30
营业收入	685,454,913.41
净利润	124,292,738.06

4、德业环境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宁波德业环境电器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22MA2G0GYC8L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17,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9年4月17日
法定代表人	张和君
住所	浙江省慈溪滨海经济开发区日显南路568号
经营范围	环境电器、采用电器及配件、制冷设备、除湿设备、空气净化设备、水净化设备、空调设备、新风系统设备、空气源热泵式热水器及热水机组、空气源热泵热风机采暖器、太阳能空调、热交换器、塑料制品、五金配件的研发、制造、加工、销售；安装、维修、物业服务及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主要从事环境电器、家用电器、除湿设备及空气净化设备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德业环境最近一年财务数据：

单位：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794,161,052.88
负债总额	256,634,782.42
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256,634,782.42
净资产	537,626,270.46
营业收入	92,551,550.50
净利润	8,481,094.26

5、德业储能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宁波德业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366MA21RGC14L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6,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20年6月22日
法定代表人	张和君
住所	浙江省慈溪滨海经济开发区日显南路568号4幢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储能技术服务；电池制造；电池销售；电池零配件生产；电池零配件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机组及零配件销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专用设备修理；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电气安装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主营业务	主要从事储能技术服务以及电池、电池零配件、光伏设备等生产和销售

德业储能最近一年财务数据：

单位：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222,089,800.27
负债总额	151,336,467.91
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151,336,467.91
净资产	70,754,342.36
营业收入	123,897,575.29
净利润	12,038,022.27

6、德储国际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宁波德储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82MA1BP85KU28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5,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22年5月26日
法定代表人	张和君
住所	浙江省慈溪滨海经济开发区日显南路568号8幢6层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储能技术服务；电池销售；电池零配件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物联网技术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软件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机组及零配件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发电机及电机组销售；光电子器件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专用设备修理；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主要从事货物进出口、储能技术服务以及光伏设备及元器件等销售

德储国际最近一年财务数据：

单位：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29,236,972.89
负债总额	29,262,395.98
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29,262,395.98
净资产	-26,413.09
营业收入	15,734,480.50
净利润	-126,413.09

7、嘉兴德业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嘉兴德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24MA3K00FY5M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23年2月13日
法定代表人	张和君
住所	浙江省嘉兴市海盐县西塘桥街道（海盐经济开发区）海趣大道1817号301-7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风力发电机组及零部件销售；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电力设施器材销售；自起发油机械、发电机销售；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利用装备销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机组及零部件销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专用设备修理；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电气安装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主营业务	主要从事储能技术服务以及电池、电池零配件、光伏设备等生产和销售

嘉兴德业最近一年财务数据：

嘉兴德业成立于2023年2月，暂无财务数据。

8、与公司关系：全资子公司。

二、关联人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本项关联交易涉及的关联自然人为张和君先生。

张和君先生，195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任公司董事长，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2017年7月至今，任芝思睿投资执行董事；2017年8月至今，任亨丽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2020年6月至今，任德业（苏州）储能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7年12月至2022年9月，任公司总经理；2017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二）关联关系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和君先生直接持有公司24.00%股份，通过持有控股股东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艾思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艾思睿投资”）、持股股东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亨丽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亨丽投资”）、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德派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德派投资”）的股权而间接持有公司38.53%股份，合计持有公司62.53%股份。

其他关联关系：董事陆亚珠女士直接持有公司0.75%股份，通过艾思睿投资、德派投资间接持有公司0.39%股份，合计持有公司1.14%股份。陆亚珠女士系张和君先生妻子。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情况

自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实际控制人张和君先生为公司及德业变频、德业电器、德业环境、德业储能、德储国际、嘉兴德业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不收取任何费用。

四、关联交易及对公司的影响

张和君先生自愿、无偿为公司及德业变频、德业电器、德业环境、德业储能、德储国际、嘉兴德业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且不要求公司、德业变频、德业电器、德业环境、德业储能、德储国际及嘉兴德业为其提供反担保，展现了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发展的大力支持，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不涉及管理层变动、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等情况，不涉及产生同业竞争的情况。

五、担保的必要性与合理性

本次担保额度预计系为了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资金需要，有利于子公司经营业务的开展，促进其各项经营计划的顺利实施，符合公司长远利益，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六、公司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金额

截至目前，公司及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范围外的其他方提供担保；公司对子公司以及子公司之间互相担保金额累计为40.29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98.51%。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的情况，亦不存在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公司上述担保均为上市公司体系母子公司之间担保，不存在为公司及子公司以外的担保，且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七、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事前认可意见

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予以事前认可意见如下：我们认为，公司本次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所发生的关联交易是正常的业务需要，且不收取任何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2023年1月修订）》、《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定。综上，我们同意该事项。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德业股份本次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暨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关联担保事项履行了必要的程序，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以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和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该事项易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德业股份本次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暨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关联担保事项，是公司在融资过程中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资金需要而发生的正常的担保行为，目的是为了保证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正常进行，推动公司长远发展，符合上市公司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2023年1月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18日

●上网公告附件

1、《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增资全资子公司实施募投项目的核查意见》

●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证券代码：605117证券简称：德业股份公告编号：2023-031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增资标的名称：宁波德业变频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业变频”）。

●增资金额：本次向德业变频增资29,731.71万元。

●本次增资不属于关联交易或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01号），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已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266.7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32.74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39,691.76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6,600.75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33,091.01万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21年4月14日全部到位，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1]第ZF10349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措施。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1	年产300万套热交换器系列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	德业环境	37,445.03	37,445.03
2	年产71.5万台环境电器系列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	德业环境	57,853.85	49,291.67
3	年产74.9万套电路控制系列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	德业环境	18,642.68	18,642.68
4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德业环境	7,711.63	7,711.63
5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德业环境	30,000.00	20,000.00
	合计		151,652.99	133,091.01

三、本次增资对象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宁波德业变频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7年8月20日

注册地址：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大碶甬江南路26号

注册资本：30,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张和君

经营范围：节能直流变频空调、除湿机、空气净化器、热泵型热风机、商用空调、风机、水泵、冰箱、洗衣机的控制器的研发、生产、销售；变频水泵的研发、生产、销售；太阳能空调的研发、生产、销售；微型、分布式逆变器的研发、生产、销售；汽车发动机ECU电子系统的研发、生产、销售；空气源热泵、热泵型热风机、商用空调、家用空调、特种空调及其零配件的生产、研发、销售、安装、维修及售后服务；分布式屋顶光伏电站、光伏发电系统集成；储能设备研发、生产、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除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及技术)。(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德业变频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480,875.87
净资产	167,926.90
净利润	144,847.42

四、本次增资方案

公司基于长远发展规划和市场发展前景，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4月2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2），为加快推进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公司以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增资的方式实施募投项目。增资资金用于募投项目的投入，不得用作其他用途。详情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增资方式	本次拟增资金额（万元）	增资资金来源
1	年产68万套逆变器系列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	公司向德业变频增资	29,731.71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合计		29,731.71	

本次对德业变频的增资，由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直接对德业变频增资29,731.71万元，其中10,000.00万元计入注册资本，19,731.71万元计入资本公积金。

本次增资完成后，德业变频注册资本将由30,000.00万元增加至40,000.00万元，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五、本次增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将募集资金以增资方式投入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未改变募集资金的投资方向和项目建设内容，不会对项目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本次增资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推进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式、用途等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本次增资后的募集资金管理

为确保募集资金使用安全，公司及子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规范使用募集资金。

七、本次增资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3年4月17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本次增资不涉及变更募集资金投向及实施主体，不属于关联交易或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有利于募投项目的开展和顺利实施，符合公司的长远规划和发展需要，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事项。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符合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有利于推进募投项目建设进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综上，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事项。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德业变频增资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事项是在综合考虑全资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而做出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18日

●上网公告附件

1、《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增资全资子公司实施募投项目的核查意见》

●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证券代码：605117证券简称：德业股份公告编号：2023-032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3年4月17日，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拟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中相关规定的要求，对《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作出相应修订。该事项仍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就上述事项变更办理工商备案手续，新《公司章程》经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正式生效实施。

具体修订内容请见本公告附件。

特此公告。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18日

●备查文件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附件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订新旧对照表

序号	原条款	修订后条款
1	第四十二条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二）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三）公司在一年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的担保； （四）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五）单笔担保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的担保； （六）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七）所上市的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担保情形。 公司下列财务资助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但资助对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且该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中不包含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的除外： （一）单笔财务资助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 （二）被资助对象最近一期财务报表数据显示资产负债率超过70%； （三）最近12个月内财务资助金额累计计算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 （四）所上市的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股东大会审议第一款第（三）项担保事项时，应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股东大会在审议第一款第（六）项担保事项时，换届换选或续选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 而股东大会审议第一款第（六）项担保事项时，必须经董事会审议，且除应当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审议通过外，还应当经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通过。 上述财务资助，财务资助金额的计算标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执行。 公司对外担保应有关股东大会的审批权限或审议程序的，相关责任人员应对公司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第四十二条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二）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三）公司在一年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的担保； （四）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五）单笔担保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的担保； （六）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七）所上市的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担保情形。 公司下列财务资助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但资助对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且该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中不包含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的除外： （一）单笔财务资助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 （二）被资助对象最近一期财务报表数据显示资产负债率超过70%； （三）最近12个月内财务资助金额累计计算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 （四）所上市的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股东大会审议第一款第（三）项担保事项时，应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股东大会在审议第一款第（六）项担保事项时，换届换选或续选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 而股东大